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

SINO OIL AND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2)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7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6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5	310,649	74,382
直接成本		(287,913)	(63,968)
毛利		22,736	10,414
其他收入	6	28,607	44,117
其他收益淨額	7	64,092	1,551
行政費用		(42,468)	(31,918)
經營溢利		72,967	24,164
融資成本	8(a)	(138,121)	(14,419)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289)	(363)
除所得稅支出前(虧損)/溢利	8	(65,443)	9,382
所得稅支出	10	(2,125)	(1,752)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虧損)/溢利		(67,568)	7,630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期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9	-	(1,933)
本期(虧損)/溢利		(67,568)	5,69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7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6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142,432	(12,52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36)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142,196	(12,52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74,628	(6,832)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 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本期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69,809)	6,328
本期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1,933)
		(69,809)	4,395
非控股權益			
本期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2,241	1,302
		(67,568)	5,697
以下人士應佔總全面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本期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72,022	(6,178)
本期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1,933)
		72,022	(8,111)
非控股權益			
本期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2,606	1,279
		74,628	(6,83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虧損)/盈利		港元(仙)	港元(仙)
- 基本及攤薄	12	(0.411)	0.02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2	(0.411)	0.03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2	不適用	(0.01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003,606		1,878,250
油氣勘探及評估資產			49,787		41,307
自用租賃土地付款			4,301		4,277
無形資產	14		2,265,634		2,207,202
商譽			96,371		93,483
於一家合營企業之權益			-		-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58,367		58,01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		4,48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96		4,592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93,636		44,045
非流動資產總額			4,573,198		4,335,653
流動資產					
存貨			19,999		10,59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			6,270		18,134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468,185		534,315
短期投資			74,022		71,804
應收貸款	16		46,048		22,334
應收一家合營企業款項			320		3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65		251,530
流動資產總額			642,909		909,028
總資產			5,216,107		5,244,68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7		(329,291)		(349,603)
可換股票據	19		(305,162)		(105,11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負債	19		(163,493)		(224,937)
稅項			(11,774)		(8,472)
流動負債總額			(809,720)		(688,124)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166,811)		220,9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406,387		4,556,557
非流動負債					
撥備			(4,959)		(4,810)
借貸	18		(416,047)		(322,109)
可換股票據	19		(853,047)		(1,125,300)
遞延稅項			(14,501)		(12,695)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88,554)		(1,464,914)
資產淨值			3,117,833		3,091,64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7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168,330	170,937
儲備		2,930,817	2,905,19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099,147	3,076,131
非控股權益		18,686	15,512
總權益		3,117,833	3,091,643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於 1999 年 11 月 2 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 2000 年 2 月 9 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及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信德中心西座 3707-3708 室。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條文編製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規定之中期財務報告時所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之經匯報資產與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部分附註。附註闡述了自 2016 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瞭解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方面確屬重要之事件及交易。此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沒有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雖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為已匯報之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該財政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但資料則源自有關財務報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之總辦事處索取，或瀏覽本公司網址 (www.sino-oilgas.hk)。本公司核數師已在 2017 年 3 月 29 日之核數師報告書中對該等財務報表表達無保留意見。

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告按照 2016 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4.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已採納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 2017 年 1 月 1 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這些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5.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並用以作出策略性決策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擁有四個 (2016年: 三個) 可報告分部。由於各自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需要不同業務策略，故分部須獨立管理。以下為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營運之概要：

- | | | |
|-------|-----------|--------------|
| i.) | 煤層氣： | 勘探，開發和生產煤層氣 |
| ii.) | 原煤及精煤： | 原煤洗選和銷售原煤及精煤 |
| iii.) | 石油和天然氣開採： | 開採及銷售原油和天然氣 |
| iv.) | 融資租賃： | 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

業務分部間並無出售或買賣交易。企業收入及開支不分配至各經營分部，原因是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的分部業績計算並無包括有關收益及開支在內。

本集團已於2016年出售堅俊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堅俊集團」)，導致終止石油和天然氣開採分部部份業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部份石油和天然氣開採分部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分類為已終止業務。

財務報表附註

5.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續)

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業績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 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煤層氣 千港元	原煤及精煤 千港元	石油和 天然氣開採 千港元	融資租賃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石油和 天然氣開採 千港元	
營業額-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u>37,769</u>	<u>272,000</u>	<u>-</u>	<u>880</u>	<u>-</u>	<u>310,649</u>	<u>-</u>	<u>310,649</u>
分部業績 ⁽ⁱ⁾	<u>12,691</u>	<u>11,104</u>	<u>7,905</u>	<u>(3,645)</u>	<u>(16,532)</u>	<u>11,523</u>	<u>-</u>	<u>11,523</u>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帳的財務負 債之變動	<u>-</u>	<u>-</u>	<u>-</u>	<u>-</u>	<u>61,444</u>	<u>61,444</u>	<u>-</u>	<u>61,444</u>
融資成本	<u>-</u>	<u>(2,606)</u>	<u>-</u>	<u>-</u>	<u>(135,515)</u>	<u>(138,121)</u>	<u>-</u>	<u>(138,121)</u>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u>(289)</u>	<u>-</u>	<u>-</u>	<u>-</u>	<u>-</u>	<u>(289)</u>	<u>-</u>	<u>(289)</u>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虧損)	<u>12,402</u>	<u>8,498</u>	<u>7,905</u>	<u>(3,645)</u>	<u>(90,603)</u>	<u>(65,443)</u>	<u>-</u>	<u>(65,443)</u>
所得稅支出	<u>-</u>	<u>(2,125)</u>	<u>-</u>	<u>-</u>	<u>-</u>	<u>(2,125)</u>	<u>-</u>	<u>(2,125)</u>
本期溢利/(虧損)	<u>12,402</u>	<u>6,373</u>	<u>7,905</u>	<u>(3,645)</u>	<u>(90,603)</u>	<u>(67,568)</u>	<u>-</u>	<u>(67,568)</u>
資產及負債								
- 於2017年6月30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ⁱⁱ⁾	<u>4,453,951</u>	<u>267,837</u>	<u>320,779</u>	<u>50,265</u>	<u>123,275</u>	<u>5,216,107</u>	<u>-</u>	<u>5,216,107</u>
可報告分部負債 ⁽ⁱⁱⁱ⁾	<u>230,410</u>	<u>85,843</u>	<u>16</u>	<u>81</u>	<u>1,781,924</u>	<u>2,098,274</u>	<u>-</u>	<u>2,098,274</u>

財務報表附註

5.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續)

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小計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煤層氣 千港元	原煤及精煤 千港元	石油和 天然氣開採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石油和 天然氣開採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30,435	43,947	-	-	74,382	3,999	78,381
分部業績 ⁽ⁱ⁾	4,808	4,988	-	14,368	24,164	(1,933)	22,231
融資成本	(83)	(69)	(1)	(14,266)	(14,419)	-	(14,419)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363)	-	-	-	(363)	-	(363)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虧損)	4,362	4,919	(1)	102	9,382	(1,933)	7,449
所得稅支出	-	(1,752)	-	-	(1,752)	-	(1,752)
本期溢利/(虧損)	4,362	3,167	(1)	102	7,630	(1,933)	5,697
資產及負債							
- 於2016年12月31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ⁱⁱ⁾	4,341,968	374,132	303,233	225,348	5,244,681	-	5,244,681
可報告分部負債 ⁽ⁱⁱ⁾	259,243	89,982	15	1,803,798	2,153,038	-	2,153,038

財務報表附註

5.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附註：

- (i) 未分配業績主要包員工成本、租金及專業費用等香港總辦事處開支。
- (ii) 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香港總辦事處之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短期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可換股票據、企業債券和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帳的財務負債。

6.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2016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43	66
- 短期投資	4,688	4,938
- 其他 - 附註(i)	11,858	29,390
並非按公平值於損益列帳之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總額	16,589	34,394
政府補貼 - 附註(ii)	11,880	9,592
其他	138	131
	28,607	44,117

附註：

- (i) 其他利息收入主要為收購加拿大油田項目之按金的利息收入(附註15(iv))。
- (ii) 此乃相關政府部門對三交煤層氣項目於2016年產生之煤層氣銷售的恆常補貼。

財務報表附註

7.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千港元	2016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	61,444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66)	181
其他	3,214	1,370
	64,092	1,551

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支出前(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支出前(虧損)/溢利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千港元	2016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a) 融資成本		
可換股票據的交易成本之攤銷	7,658	2,781
企業債券的交易成本之攤銷	5,183	3,524
借款利息	-	15,968
可換股票據之應歸利息	133,065	24,967
企業債券之利息	14,436	9,829
其他	2,779	2,335
	163,121	59,404
減：轉入合格資產之資本化利息	(25,000)	(44,985)
	138,121	14,419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5,611	16,633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290	434
	15,901	17,067
c) 其他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1,613	19,039
自用租賃土地之攤銷	106	-
無形資產之攤銷	10,083	9,453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款項 －物業租金	5,407	4,035

財務報表附註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16年，本集團訂立一份出售協議出售堅俊集團。堅俊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開採及銷售原油和天然氣業務。出售於2016年9月1日完成。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7 千港元	2016 千港元
營業額	-	3,999
直接成本	-	(4,497)
毛利	-	(498)
其他收入	-	34
行政費用	-	(1,469)
經營虧損	-	(1,933)
融資成本	-	-
除所得稅支出前虧損	-	(1,933)
所得稅支出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	-	(1,933)

為呈列已終止業務，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已作重列，猶如該業務已於去年同期(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開始時已經終止。

財務報表附註

10. 所得稅支出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集團公司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按法定稅率25%繳納稅項。

扣除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包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千港元	2016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963	1,752
期內之遞延稅項	<u>(838)</u>	<u>-</u>
所得稅支出	<u>2,125</u>	<u>1,752</u>

11. 股息

董事並無宣派或擬派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財務報表附註

12. 每股(虧損)/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

a)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公司股權持有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應佔虧損69,809,000港元(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溢利:6,328,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6,982,953,000股(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7,545,260,000股)普通股計算。

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乃由於該等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

已終止經營業務

a)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應佔虧損1,933,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7,545,260,000股普通股計算。

b)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與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如適用)，對上述期內，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關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成本為62,863,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止六個月：132,828,000港元）及資本化利息成本為25,000,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4,985,000港元）。

14.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為位於中國煤層氣項目之營運權及原煤和精煤項目之優惠供應商協議。

15.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30.6.2017 千港元	31.12.2016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附註(ii))	93,636	44,045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附註(i))	30,889	34,669
應收票據	5,664	48,018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ii))	55,347	53,295
	91,900	135,982
水電按金	726	726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附註(iv))	375,559	397,607
	376,285	398,333
	468,185	534,315

附註:

- (i) 所有應收賬款預計可於一年內收回，基於本公司與客戶有良好之商業記錄，故並無作出減值。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30.6.2017 千港元	31.12.2016 千港元
1至30天	7,591	4,987
31至60天	6,421	4,232
61至90天	6,513	3,976
多於90天	10,364	21,474
	30,889	34,669

財務報表附註

15.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 (ii) 於2017年6月30日，餘款包括對本集團在建工程之預付勘探成本93,636,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27,965,000港元）。
- (iii) 於2017年6月30日，餘款包括出售堅俊集團之應收代價24,05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27,550,000港元）及或有應收代價17,05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無）。
- (iv) 於2017年6月30日，餘款包括預付一間原煤洗選供應商 41,637,000 港元（2016年12月31日：125,239,000港元）、按金 240,512,000 港元（2016年12月31日：230,740,000港元）及與按金相關之應收利息30,17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28,975,000港元）。此按金為本公司可能收購加拿大油田之按金，按金以每年8.5%計算利息。

16. 應收貸款

	30.6.2017 千港元	31.12.2016 千港元
流動資產	<u>46,048</u>	<u>22,334</u>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墊付貸款共人民幣4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00,000元）。該貸款以若干設備作抵押，年利率為10%，並須於2018年4月償還。

17.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30.6.2017 千港元	31.12.2016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附註(i))	317,598	337,910
應付股東款項(附註(ii))	<u>11,693</u>	<u>11,693</u>
	<u>329,291</u>	<u>349,603</u>

附註:

- (i) 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有關油氣資產之應付勘探成本約214,963,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249,776,000港元）。
- (ii) 應付股東款項為以加元計值之貸款。該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即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18. 借貸

	30.6.2017 千港元	31.12.2016 千港元
企業債券 - 無抵押	<u>416,047</u>	<u>322,109</u>
按要求或一年內償還	-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0,400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0,000	7,500
超過五年	<u>395,647</u>	<u>314,609</u>
	416,047	322,109
列入流動負債一年內到期之金額	<u>-</u>	<u>-</u>
非流動部分	<u>416,047</u>	<u>322,109</u>

財務報表附註

19. 可換股票據

	負債部分 千港元	衍生部分 千港元	權益部分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	285,250	-	26,322	311,572
年內發行之可換股票據	1,058,564	277,746	-	1,336,310
到期日贖回	(192,760)	-	(15,913)	(208,673)
交易成本之攤銷	8,539	-	-	8,539
應歸利息支出	111,756	-	-	111,756
已付利息	(40,937)	-	-	(40,937)
公平值之變動	-	(52,089)	-	(52,089)
匯兌調整	-	(720)	-	(720)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及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1,230,412	224,937	10,409	1,465,758
期內贖回	(140,000)	-	(10,409)	(150,409)
交易成本之攤銷	7,658	-	-	7,658
應歸利息支出	133,065	-	-	133,065
贖回之收益	(3,214)	-	-	(3,214)
已付利息	(69,712)	-	-	(69,712)
公平值之變動	-	(61,444)	-	(61,444)
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	1,158,209	163,493	-	1,321,702

財務報表附註

20.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1月1日	17,603,601	176,036
股份購回及註銷	<u>(509,945)</u>	<u>(5,099)</u>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7,093,656	170,937
股份購回 - 附註	<u>(260,645)</u>	<u>(2,607)</u>
於2017年6月30日	<u>16,833,011</u>	<u>168,330</u>

附註:

於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以總代價約為48,990,000港元購回共260,645,000股公司股份。在260,645,000股購回股份當中，252,435,000股已在期內被註銷，餘下的8,210,000股亦已於2017年7月被註銷。

21.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6月30日後並無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為約 310,649,000 港元（2016 年中期：78,381,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近三倍。營業額分別來自於三交煤層氣銷售約 37,769,000 港元（2016 年中期：30,435,000 港元），以及山西沁水盆地之原煤洗選業務收入約 272,000,000 港元（2016 年中期：43,947,000 港元）。期內，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 67,568,000 港元（2016 年中期：淨溢利 5,697,000 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所持有之可換股票據及借貸所產生的融資成本增加所引致。期內融資成本約為 138,121,000 港元（2016 年中期：14,419,000 港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部分融資成本為非現金項目，例如可換股票據應歸利息及企業債券和可換股票據之交易成本之攤銷等。而實際影響當期現金流的融資成本支出約為 69,712,000 港元（2016 年中期：4,205,000 港元）（詳見本公佈之財務報表附註 19）

期內本集團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則約為 104,480,000 港元（2016 年中期：EBITDA 52,293,000 港元），當中包括公平值變動之其他收益約 61,444,000 港元（2016 年中期：無）。

三交煤層氣項目之營運狀況於上半年有所改善，項目於期內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 24%。2017 年上半年集團積極拓展煤層氣銷售，使期內平均產銷比上升至約 90%（2016 年中期：81.6%）。同時，2016 年銷售煤層氣之政府補貼為約 11,880,000 港元（2016 年中期：9,592,000 港元）已於期內入賬並披露於其他收入。本集團相信在團隊持續共同努力下，三交煤層氣項目能帶來長遠而豐厚的盈利。

另披露於其他收入的利息收入金額約 11,858,000 港元（2016 年：29,390,000 港元），該利息收入主要來自本集團位於加拿大阿爾伯特省的擬收購項目的可退還按金 40,000,000 加元。

天然氣及石油開採

煤層氣開採 —— 鄂爾多斯盆地三交區塊

項目總覽

本集團透過旗下全資附屬公司奧瑞安能源國際有限公司（「奧瑞安」），與中國夥伴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訂立生產分成合約（「PSC」），在中國山西及陝西省鄂爾多斯盆地三交區塊進行煤層氣田勘探、開採及生產，並享有當中 70% 權益（「三交煤層氣項目」）。PSC 覆蓋中國山西省及陝西省鄂爾多斯盆地合共 383 平方公里之區塊。根據一份由合資格人士於 2015 年底向本公司提供之儲量報告更新，三交煤層氣項目之淨儲量（已證實+概略）約為 83.01 億立方米，而該儲量未來收入淨現值（10%折現）約為 114.98 億港元。

三交煤層氣項目繼 2015 年總體開發方案獲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批覆後，於本年 7 月份獲國家國土資源部授予《採礦許可證》，獲准開採的生產規模為每年 5 億立方米煤層氣，開採有效期為 25 年（自 2017 年 7 月至 2042 年 7 月）。至此，三交煤層氣項目由勘探階段進入開發、開採、生產階段，依據中國現行法律法規所需要的行政許可均已齊備。

基礎建設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三交煤層氣項目合計完成鑽井共 116 口，其中 64 口為多分支水平井，餘下的 52 口為直井。在上述 116 口井中，正常排採井為 82 口，接入集氣管網的井位有 84 口。另三交地面系統工程方面，已建成區內集氣幹線約 18 公里，集氣支線約 56 公里，外輸管線約 17 公里；並架設總長度約 68.7 公里的 10KV 輸電幹線及電力支線。

期內，集團已完成煤層氣增壓脫水站的擴建工作，而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總煤層氣日處理能力已達 50 萬立方米。為配合三交煤層氣項目持續提升的產能，集團會適時繼續擴建該站之煤層氣處理能力。

銷售

期內，三交煤層氣項目錄得 EBITDA 約 40,055,000 港元（2016 年中期：28,992,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 38%。煤層氣銷售額約 37,769,000 港元（2016 年中期：30,435,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 24%。

期內項目分別生產及銷售煤層氣約 3,790 萬立方米（2016 年中期：3,249 萬立方米）及 3,417 萬立方米（2016 年中期：2,652 萬立方米），平均產銷比率約 90%（2016 年中期：81.6%）。期內銷售結構中，工業用管道煤層氣銷售佔約 87.3%（2016 年中期：80.4%），民用管道煤層氣銷售佔約 12.7%（2016 年中期：19.6%）。與去年同期一樣，煤層氣銷售均全部為管道銷售。

位於山西省的原煤洗選項目

本集團於 2015 年中收購一間位於山西省沁水盆地之原煤洗選項目公司之 75% 權益。針對煤炭行業產能極端過剩問題，內地 2015 年開始推行供給側改革，並於 2016 年已漸見成效。2017 年上半年煤價持續走高，預期隨著政策逐步落實，行業將逐漸回暖，加上雙方所訂立的買賣協議，賣方會對集團提供連續 6 年的利潤保證，該項目已開始為集團貢獻穩定的收入以及現金流。期內，項目共銷售精煤約 218,500 噸（2016 年中期：93,500 噸），較去年同期上升約 134%。

其他

去年年底本集團於陝西成立了一家全資附屬公司陝西兆銀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兆銀融資」）。成立此融資租賃公司之主要目的為加強集團與銀企關係，創建合作渠道，尋求合適的融資途徑及來源以及配合集團未來可能項目併購及發展，同時亦為集團部份資金作短期的投資。於上半年，兆銀融資向當地一間營運天然氣管輸業務的企業批出人民幣共 4,000 萬的短期融資租賃貸款，年利率為 10%。

潛在的收購項目— 位於加拿大阿爾伯特省的油田區塊

為進一步充實集團的資源儲備，除在國內尋求合適油氣區塊外，集團亦積極拓展海外上游業務，物色優質投資機會。集團於 2014 年 6 月及 9 月訂立兩份不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該等備忘錄」）。收購目標為位於加拿大阿爾伯特省之油氣田。

就相關的資源及財務方面的盡職審查正在積極進行中，公司預期進行海外收購活動將可一方面擴大本集團的天然氣和石油的業務組合，帶來盈利及現金流貢獻，另一方面，當面對不穩定的外圍因素，可以加強集團整體的抗風險能力。

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及賣方同意將該等諒解備忘錄中條款分別延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雙方亦有信心交易可望於年內完成。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 3,118,000,000 港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3,091,000,000 港元），總資產值則約為 5,216,000,000 港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5,245,000,000 港元）。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總借貸包括可換股票據之負債部分約為 1,574,000,000 港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553,000,000 港元），負債比例按資產總值計算約為 30.18%（2016 年 12 月 31 日：29.61%）。而於 2017 年 6 月底的流動比率約為 0.79（2016 年 12 月 31 日：約 1.32）。有關本集團借貸和可換股票據償還詳情載於本公佈之財務報表附註 18 及 19。

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仍然維持合理水平，而由於期內開發三交煤層氣項目的資金需求量大，加上贖回部份於期內到期的可換股票據等，導致流動比率偏低，但預期煤層氣營運逐漸穩定，集團整體財政狀況，將會改善並愈趨穩健。

於上半年，公司已贖回本金總額為 140,000,000 港元之可換股票據。

外匯波動

本集團承受之貨幣風險主要源自以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買賣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和負債。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作出相關對沖。就以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持有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本集團在必要時按即期匯率買賣外匯以解決短期不均衡，以此確保風險處於可接受水準。

僱員薪酬政策

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僱員約有 350 人。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按現行市場薪酬水準及各有關公司及個別僱員之表現釐訂。

前景

為加快大氣污染治理，中國政府近年大力推廣天然氣利用減少燃燒煤炭造成的空氣污染。國家發改委發佈數據顯示，2017 年上半年，中國天然氣消費量 1,146 億立方米，同比增長 15.2%，呈高速增長趨勢。中國經濟平穩回升帶動用氣需求整體回升，而「煤改氣」效果逐漸顯現也是其中一個主要推動力。2017 年 6 月國家發改委公佈《關於推進天然氣利用的意見》指出，於 2020 年及 2030 年，天然氣在一次能源消費結構中佔比分別力爭達到約 10% 左及 15%。集團相信內地天然氣行業將繼續健康地增速發展。

作為天然氣的重要戰略補充，煤層氣行業亦有長足的發展。中國國土資源部數據指出 2016 年煤層氣全國地面開發產量 44.95 億達立方米創歷史新高。另外，國家政策補貼的到位和激勵措施的推出為煤層氣產業發展提供了利好的政策環境，表明了煤層氣發展已進入快車道。集團將緊抓機遇加快推進三交煤層氣項目的建設發展，以滿足中國不斷增長的能源需求，同時鞏固集團核心競爭力，為進一步擴張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上半年全球經濟溫和復甦，國際油氣市場趨向平衡，但油氣市場的供需平衡依然存在許多不確定因素。不過，集團仍然相信隨著市場整體基本面轉好，油價逐步靠穩後，石油和天然氣工業的整體增長最終將會反彈。集團正加速併購步伐，為平衡業務風險，除上游項目之外，集團正評估合適的中下游項目。對於潛在併購目標，集團主要考慮項目業務穩定程度、風險可控度、資源質素，以及項目能否於短期內為集團帶來現金流和收益，並以股東利益為依歸。

未來，隨著三交項目發展及營運日漸成熟，我們相信集團已有足夠實力迎接在國內外的更多商機。集團將憑藉穩健的核心業務，加快對外擴張步伐，積極尋找具潛力的油氣資產，成為專業的國際化油氣勘探開發商。

其他資料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為提高本公司的每股資產淨值及盈利，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股份共 260,645,000 股，其中 252,435,000 股及 8,210,000 股分別於期內及 2017 年 7 月註銷。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價格		總代價 (不包括費用)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1 月	64,745,000	0.190	0.189	12,280
3 月	16,965,000	0.190	0.183	3,164
4 月	41,355,000	0.190	0.185	7,815
5 月	70,245,000	0.190	0.185	13,247
6 月	67,335,000	0.190	0.179	12,484
合計:	260,645,000			48,99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由黃國全先生、黃龍德教授及王延斌博士組成的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商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的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

承董事會命
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戴小兵

香港，2017年8月25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戴小兵博士、景哈利先生及溫子勳先生；四位非執行董事陳華先生、黃紹武先生、何林峰先生及程振東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國全先生、黃龍德教授、王延斌博士及黨偉華博士。